

冠县兰沃乡人民政府 2020 年

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《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》要求，现将 2020 年兰沃乡政府信息公开情况报告如下。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。本年度报告可在“冠县人民政府”门户网站（<http://www.guanxian.gov.cn>）的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中查看和下载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0 年度，兰沃乡继续坚持把推进政府信息公开作为主要工作来抓，及时调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明确专门部门和人员负责对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审核和维护，并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列入全乡目标管理考核，有效地保证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质量和时效，切实保障了社会公众的知情权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一是在政务公开网站方面。2020 年兰沃乡政务公开网站共发布信息 102 条，其中发布机构职能信息 1 条、管理和政务公开信息 3 条、财政信息 4 条、公共资源配置领域信息 6 条、基础建设信息 13 条、组织管理信息 6 条、通知公告信

息 3 条、发展规划信息 1 条、政务公开标准规范化工作信息 22 条、法治政府建设报告信息 1 条、镇街信息 42 条。



二是在政务新媒体方面。2019年6月份我乡开设了“魅力兰沃”微信公众号，并已在相关部门备案，截止2020年12月31日共发布信息202条，其中发布疫情防控工作信息89条、脱贫攻坚工作信息12条、宣传教育活动信息68条、便民服务事项7条、重大节日相关活动6条、转载上级文章20条。优化公开指南，细化公开范围和目录，更新信息公开链接，进一步增强便民性和科学性。

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建立健全依申请公开工作规范，明确接收、登记、办理、调查、答复等各环节的标准和责任分工，确保在法定时限内以严谨规范形式进行答复。畅通依申请公开受理渠道，在“冠县人民政府”网站兰沃乡信息公开指南网页明确依申请公开途径。

建立健全以政府信息公开促进依法行政机制。2020年，未发生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拒收、不予答复、误做信访件转办等情况，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被提起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的问题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

兰沃乡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成立信息公开领导小组，领导、协调乡信息公开工作。设立政府信息办公室，负责研究、协调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 711 号）、《山东省人民政府信息公开办法》（省政府令 第 225 号）等文件要求，我们进一步加强政府门户网站信息管理，进一步加强乡信息公开制度建设。同时兰沃乡制定了政府信息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等各项工作制度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得到进一步规范，有效保障了公民和其他组织依法获取政府信息的权利，促进信息发布内容及审核工作制度化、规范化，保证发布信息的准确性、及时性、有效性和权威性，保障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获取政府信息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

突出抓好政务网站建设和管理，完善信息公开专栏，优化版面设计，全力打造及时、全面、准确发布权威信息的主渠道。按照县政府网站政务公开专栏发布信息，同时统筹运用报纸、微信公众号等媒体平台，发布重要会议活动、经济运行和社会发展动态等方面的信息。同时，在便民服务大厅等公共场所设立政府信息查阅点，方便广大群众及时查阅政府信息公开信息。

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列入政府分工，成立了以分管领导为组长，政府办公室主任为副组长，乡政府各部门负责同志为成员的政务公开领导小组，承担政务公开日常工作。乡政府办公室配备专职人员，负责政务公开推进、协调、指导和监督工作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

一是严格落实考核任务。按照政务公开工作考核细则，重点做好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等工作。

二是发挥社会评议功能。通过投诉举报电话等方式，广泛听取社会各界的意见和建议，充分发挥社会监督、评议的作用，使信息公开工作真正落到实处。

三是严格保密审查及责任追究。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密法》、《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办法（试行）》的有关规定，遵循“谁公开、谁审查、谁审查、谁负责”、

“先审查、后公开”和“一事一审”的原则，规范信息公开程序，确保做好保密审查工作、对出现失密泄密问题进行严格责任追究。

2020 年，兰沃乡人民政府没有发生泄密事件。

（六）建议和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

2020 年，兰沃乡人民政府未收到人大建议、议案，政协提案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	0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（万元）
政府集中采购	2	97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申请人情况					
		自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总计
			商业 企业	科研 机构	社会 公益 组织	法律 服务 机构	其他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			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			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					0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				0
	（三）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				0
		2.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			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”					0

		一稳定”							
		4. 保护第三 方合法 权益							0
		5. 属于三 类内部事 务信息							0
		6. 属于四 类过程性 信息							0
		7. 属于行 政执法案 卷							0
		8. 属于行 政查询事 项							0
	(四) 无法提 供	1. 本机关 不掌握相 关政府信 息							0
		2. 没有现 成信息需 要另行制 作							0
		3. 补正后 申请内容 仍不明确							0
	(五) 不予处 理	1. 信访举 报投诉类 申请							0
		2. 重复申 请							0
		3. 要求提 供公开出 版物							0
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			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				0
	(六) 其他处理							0
	(七) 总计						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				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				0					0				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存在的主要问题

我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绩，但还存在一定的问题和不足。

一是信息公开工作的开展还不够深入和彻底，一些应公开的内容未能立即予以公开，提高信息传送效率还需我们进一步努力。

二是信息公开渠道还有待拓宽，需要我们探索新的路子，让政府信息面向更多的受众，方便其获取所需信息，同时提高信息的利用率。

（二）解决办法和改进措施

1、扩大信息内容。在按规定公布应公布的信息的基础上，进一步扩大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。通过做好公众调查，选择若干公众关注度高、公益性强、涉及面广的政府信息作为突破口，逐步推进行政执法过程中的信息的公开。

2、强化参与基础。加强宣传，提高公众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知晓率和参与度，注重横向联系、纵向沟通协调机制，不断提升信息公开整体工作水平，强化信息公开工作各项保障措施。

3、加强培训工作。加强对领导干部和政府信息公开业务人员的培训，制定年度学习培训规划，每年有重点、有侧重地开展学习培训。相关工作人员积极参加上级举办的信息公开相关专题培训，提高政府信息公开业务水平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